

上海法院少年审判40周年再启新程

上海高院未成年人与家事案件综合审判庭揭牌成立

□ 陈凤 郭燕 卜玉

上海是中国特色现代少年司法制度的发源地,1984 年 10 月,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率先成立了我国第一个“少年犯合议庭”,40 年来经过不断探索实践,形成了法庭教育、社会调查、儿童权益代表人等一系列具有全国首创性的特色审判机制。

值上海法院少年审判 40 周年之际,7 月 23 日上午,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未成年人与家事案件综合审判庭正式揭牌成立。

“揭牌成立未成年人与家事案件综合审判庭,将更好地回应人民群众关于少年家事审判工作的新期待。”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贾宇表示。

当天,上海高院还举办了上海法院少年审判 40 周年研讨会,并发布《上海法院全面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及犯罪防治工作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

加快推进中国特色少年审判体系现代化

记者了解到,此次成立的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设立未成年人与家事案件综合审判庭,承担审理依法管辖的未成年人与家事案件、监督指导下级法院未成年人与家事案件审判、指导开展未成年人审判延伸等工作。

贾宇表示,全市法院要更新审判理念,准确把握少年审判工作的时代内涵。坚持“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秉持“宽容但不纵容”立场,以更高标准把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抓实抓好。要创新工作机制,深化少年审判专业化建设。充分发挥高院条线指导作用,依法能动延伸审判职能,共同筑牢未成年人保护的法治屏障。要强化数字赋能,做深做实涉未成年人纠纷诉源治理、

综合治理。健全完善与公安机关、检察机关、民政部门等协作联动机制,推动数据资源互通共享,以数字司法织密保护未成年人的“防护网”。

最高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李勇就开创未成年人审判工作新局面提出三点要求:要强化政治担当,深刻领会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战略意义;要更新司法理念,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少年司法的新需求,将“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贯彻到每一个涉少案件的办理中去,实现源头治理、系统治理;要健全体制机制,加快推进中国特色少年审判体系现代化。加强少年法庭机构和队伍建设,建立“三审合一”审判机制,充分发挥大数据作用,推动未成年人审判工作向更高、更精、更专的方向发展。

未成年人罪犯人数下降85%

在随后召开的上海法院少年审判 40 周年研讨会上,来自上海市人民检察院、市教委、市民政局、团市委的代表及未成年人保护领域的专家学者做了经验分享,为进一步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献计献策。

上海高院刑事审判庭庭长周欣介绍,近 10 年来,上海法院强化源头治理,判处的未成年人罪犯人数下降幅度达 85%。上海法院高度关注未成年人特点规律,做好特色审判工作,近 10 年来共对 2100 余件案件开展社会调查,对 2500 余件涉未成年人案件的当事人实施心理干预,对 5300 余件涉未成年人民事案件开展社会观护,发放家庭教育指导令 331 份,全方位优化涉未成年人案件审判效果。

新时代新征程,人民群众对少年儿童的健康成长与权益保护有着新要求、新期待。上海高院未成年人与家事案件综合审判庭庭长王戎对《行动方案》进行了介绍。《行动方案》突出四个“聚焦”:聚焦审判理念现代

化,落实“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聚焦机制改革创新,促推“三审合一”实质化;聚焦数字法院建设,赋能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聚焦依法能动履职,做实“抓前端、治未病”。

记者注意到,根据《行动方案》,上海法院将深化涉未成年人案件“三审合一”审判机制建设,同时探索涉未成年人公益诉讼案件审理。《行动方案》明确,上海法院将推进涉未成年公益诉讼线索发现、线索移送、协作治理等工作,依法妥善办理侵害未成年人民事、行政权益的公益诉讼案件。通过个案审理,有效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加强协作,强化新业态新领域综合治理。此外,上海法院还将推进涉未成年人案件源头预防和综合治理,加强涉未成年人数字法院建设等。如,加强与公安、检察等部门协作,在确保未成年人信息数据安全情况下,打通数据壁垒,探索建立密切接触未成年人的“从业禁止人员名单库”,做好涉未成年人家庭暴力信息向相关部门共享推送等工作。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召开上海法院少年审判 40 周年研讨会

“不能用成人司法去‘诊治’罪错未成年人”

研讨会的主旨交流环节,与会嘉宾围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青少年法治教育、困境儿童救助、青少年司法社工支持、少年审判专业化建设等主题展开交流并对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提出意见建议。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钱雨晴表示,刚刚闭幕的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发出了新时代新征程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动员令。检察机关将会同法院、携手各方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共同推动“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在每一个案件中的贯彻落实,不断形成法律共识,统一司法标准,构建目标更一致、协作更顺畅、制约更有力的办案协同机制,赓续上海作为全国未成年人司法制度发源地的红色血脉。

“法院是本市教育系统开展未成年人学校保护工作的亲密伙伴和重要力量,为提升未成年学生法治素养、依法保护未成年学生合法权益提供了强有力的专业支持,如积极承担法治副校长职能、多渠道开展特色法治教育活动、深化建设法治教育活动基地等等。”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总督学平辉表示,下一步,市教委将进一步深化与法院对接合作,系统构建新形势下学校保护工作新格局,筑牢未成年学生健康成长法治屏障。

上海市民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沈敏表示,多年来民政部门始终格外关注困境儿童的身心健康和全面成长,并聚焦家庭监护能力这一关键问题进行了诸多探索。“对于困境儿童的保护,不能仅停留在发现问题后的紧急干预,更应该注重关口前移,做到早期介入。”未来,将进一步探索符合超大城市特点和规律的儿童福利高质量发展之路。

共青团上海市委员会副书记徐豪表示,近年来,上海共青团牢记为党育人根本任务,带领青少年事务社工全面参与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多场景实践、全链条参与、各部门协同,在未成年人司法领域

积极探索,守护青少年健康成长。“面对新形势新问题,未来我们将从专业化、社会化、数智化三方面强化建设,积极发挥共青团组织优势,坚持守正创新,以维护青少年权益,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为主线,努力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中贡献青春力量。”

在上海社会科学院党委副书记、法学研究所所长姚建龙看来,进入新时代以来,党和国家高度重视与积极推动少年司法制度的不断完善。“少年审判作为我国少年司法的起源,其发展 40 年奠定了中国特色少年司法制度的底色,虽然困境不少,但是前景光明,大有可为。”姚建龙说,应当树立正确的儿童观,即儿童是与成年人本质不同的独立的个体,不能用成人司法去“诊治”罪错未成年人,要遵循“保护优先”原则,保持少年审判的独立性与专业性。

“此次研讨会既是对上海法院少年审判 40 年来探索历程的总结回顾,也是关于上海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经验分享,更是一次对如何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推进上海法院涉未成年人案件审判工作现代化的研商、谋划和推进。”研讨会的最后,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王光贤指出,在新时代新征程上,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将以未成年人与家事案件综合审判庭成立为新的起点,踔厉奋发、砥砺前行,不断提升未成年人与家事审判工作质效,努力为中国特色现代少年司法制度提供更高质量更高水平的“上海经验”。

当天上午,与会代表还参观了上海法院少年审判 40 周年图片展。



吸收合并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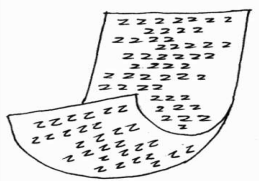
经上海建材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材工业投资”)股东决定及上海耀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耀宁物业”)股东决定,建材工业投资吸收合并耀宁物业。吸收合并后,建材工业投资存续,建材工业投资注册资本不变,耀宁物业注销,耀宁物业注销后其债权、债务、人员、资产均由建材工业投资承继。

特此公告。

上海建材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耀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26 日

环保公益广告

重复使用,多次利用



双面使用纸张
=减少½的废纸产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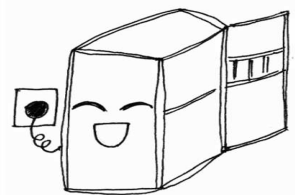
优先购买绿色食品



健康
安全
无污染



拒绝使用一次性用品
6000~8000 双一次性筷子
≈ 一株 20 岁的大树



使用无氟冰箱
不会造成臭氧损耗

不买包装豪华又繁复
的食物或用品



过份包装 = 巨大浪费 + 严重污染

废电池放入专门回收箱,
以免污染环境



分类回收 循环再生